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柞行审许发〔2023〕191号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宏阳·龙湾康养项目一期水毁堤防修复 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

柞水宏阳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宏阳·龙湾康养项目水毁堤防修复工程初步设计报告》（报批稿）（柞宏阳发〔2023〕03号）及有关资料收悉。我局组织专家对《宏阳·龙湾酒店项目水毁堤防修复工程初步设计报告》（送审稿）进行了审查，并形成专家组审查意见。设计单位根据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，形成了《宏阳·龙湾康养项目一期水毁堤防修复工程初步设计报告》（报批稿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将宏阳·龙湾康养项目一期水毁堤防修复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批复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的必要性

宏阳·龙湾康养项目一期位于柞水县营盘镇朱家湾村乾佑河畔，2021年环境整治期间对项目区乾佑河沿线拦水坝进行了拆除，造成了河床下切，同时由于强降雨造成项目区堤防垮塌、基础悬空，严重威胁该项目的安全。为确保项目安全，提高项目区河道的防洪能力和防洪减灾能力，促进地方经济健康稳步发展，创新良好生活投资环境，建设本工程是必要的。

二、建设地点

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营盘镇朱家湾村，乾佑河河道右岸。

三、工程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

原则同意宏阳·龙湾康养项目一期水毁堤防修复工程，工程共计修复水毁堤防 82.8m，新建埋石混凝土护脚 59.1m，新建固床潜坝 3 座，修复汉白玉护栏 85m。

四、工程等级及防洪标准

原则同意水文计算成果，该工程等级为 IV 等，堤防工程等级为 4 级，导流围堰等临时性建筑物工程等级为 5 级，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计。

五、施工组织设计

施工总体布置方案及主要工程施工方法基本可行，在动工建设前，由水行政主管部门现场放线后方可开工建设，施工总工期为 1 个月。

六、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

项目施工过程中要切实做好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工作，对于施工造成的植被破坏等要及时恢复，杜绝将施工产生的污水直排河道。

七、工程概算及资金来源

核定项目概算总投资 175.39 万元，资金来源由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解决。

八、其它事项

你公司在施工过程中应充分重视河道保护工作，严禁向河道内倾倒弃土弃渣，及时清除河道管理范围内施工临时设施，保障河道行洪通畅。在工程运行期间，应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，服从防汛指挥机构和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统一指挥。

堤防工程建设新增加的可利用土地，你公司应在有关单位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使用。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年9月4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水利局、营盘镇人民政府。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

2023年9月4日印发

共印6份